

瑞鹏宠物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瑞鹏宠物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瑞鹏宠物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通过网络会议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9 月 16 日向各董事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董事 9 人，由董事长彭永鹤主持。

二、议案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议案主要内容：公司瞄准所处宠物医疗行业快速发展的需要及战略布局考虑，拟变更部分本次募集资金的用途，将用于自营开设宠物医院所需要的装修、设备和存货采购以及租赁押金及租金支付等用途按照下表所示的多种门店拓展及后续经营所需资金用途进行变更，原用于运营瑞鹏大学和补充流动资金的用途继续保持不变。对于变更募集资金用于多种门店拓展及后续经营所需资金需求是为了进一步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扩大公司在国内主要核心城市的门店拓展范围，拓宽公司的市场布局，从而更加有效地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实现公司的长期战略发展目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原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变更	此次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自营开设宠物医院所需要的装修、设备和存货采购以及租赁押金及租金支付等	是	门店拓展及后续经营所需资金	投资设立宠物医院及后续经营所需资金 收购其他宠物医院股权及后续经营所需资金 其他门店拓展方式及后续经营所需资金	4,400.00
2	运营瑞鹏大学	否	运营瑞鹏大学		7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否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
合计					5,600.00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瑞鹏宠物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瑞鹏宠物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